



市药监局深化药品监管全过程改革

以学促干 利企便民

市市场监管委优化线上办事服务

日前,市场监管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针对市场监管工作,问企业需求、听百姓心声,奔着问题去、盯着问题改,以促进发展、惠民生的实际成效,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

在行政许可事项办理过程中,目前已有超过九成的经营主体通过“天津网上办事大厅”完成线上办理。但此前,不少个体工商户和初创企业向市市场监管委来电反映,由于不熟悉登记流程,而网上办事条目多达150余项,经常出现找不到对应入口情况。

针对这一问题,市市场监管委于今年4月成立专班,组织各区工作人员对电话咨询进行集中回访,结合收集上来的问题,将网上办事大厅中150多个事项重新调整,合并交叉项后共保留97项。同时,按照经营主体类型,将申报入口分为企业、个体工商户等五大类,分别下设设立、变更、注销等细分业务,方便查找。

针对个体工商户反映较多的在同时办理经营场所变更、经营范围调整等业务时需要反复填报的问题,市市场监管委对页面功能进行了优化调整。现在,经营者只需进入变更界面,一次性填写基本信息、勾选细分业务即可。

“我们持续简化办事程序,压缩办理时限,坚持痛下决心,让经营主体准入更加便捷,经营更加安心。”市市场监管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让消费者充电更放心

我市全面推行统一的充电桩计量检定合格标志

为深入践行市场监管“五大工程”,推动电动汽车充电桩强制检定工作落地落实,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牵头天津市计量监督检测科学研究院、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天津市宝坻区质量技术监督检测中心、天津市滨海新区检验检测中心等4家电动汽车充电桩检定机构,统一了充电桩计量检定合格标志,并于2026年5月在全市范围内推行使用,为绿色出行提供更加可靠的计量保障。

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保有量不断攀升,消费者对商用电动汽车充电桩计量准确性的关注度持续提高。此前,商用充电桩存在个别桩体未经检定投入使用、计量信息不透明、不同检定机构标志不统一等问题,使消费者难以识别并使用量值准确的充电桩。

标志启用后,经检定合格的充电桩将在显著位置张贴检定合格标志,清晰标注桩体编号、归属单位、检定有效期、检定机构等信息。同时,标明贸易结算用充电桩的法定强检要求,明确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方可使用,方便消费者随时核验,让广大消费者直观辨别桩体计量信息,做到心中有数、充电安心。

统一充电桩计量检定合格标志的推行,标志着我市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规范化治理迈上新台阶。下一步,各充电桩检定机构将建立充电桩计量检定合格标志管理机制,统筹管理相关工作,切实做到制标有依据、发标有登记、查标有底册。

政校企协同育人

赋能检验检测产业高质量发展

为贯彻落实质量强国战略,深入实施市场监管“五大工程”,扎实推进天津市津南区标准化、认证与检验检测育人实践基地和南开大学学生社会实践基地(以下简称“两个基地”)建设,近日,市市场监管委、津南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南开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召开“两个基地”建设推进会暨南开大学环境学院学生实习工作对接会。

会上,各方聚焦基地建设、学生实习等重点工作展开深入研讨,就实习岗位精准对接、实习统筹安排、安全风险防控、长效合作机制搭建等关键事项进行交流,凝聚合作共识,明确后续工作推进方向。

南开大学环境学院相关负责人对市、区两级市场监管部门及各检验检测机构的支持表示感谢,并表示,“两个基地”为学生搭建了理论联系实际的重要平台,希望进一步深化政校企合作,精准对接实习岗位,优化实习培养方案,共同探索人才培养新模式,为行业发展输送更多优质人才。

此次会议搭建了政校企三方高效沟通对接的桥梁,为“两个基地”高质量建设拓展了新路径,为市、区认证与检验检测领域人才培养工作提供了支撑。

市市场监管委认证监管处负责同志,津南区市场监管局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相关科室负责人,南开大学环境学院相关负责人及教师代表,相关检验检测机构负责人参加。

深学细悟笃行

筑牢药品安全防线

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于2026年5月15日正式施行。为深入贯彻落实《条例》,日前,市药监局组织开展集中宣传贯彻培训。

培训紧扣《条例》修订背景、思路、重点内容,围绕药品加快上市通道、市场独占期、中药“三结合”审评体系等制度创新,以及持有人主体责任、委托分段生产、网络销售平台义务等关键环节,进行系统深入解读。同时,结合药品全生命周期监管实际以案释法,对违法行为定性、情节严重认定、处罚到人、违法所得计算等基层执法实务要点进行清晰讲解,为全面准确理解和贯彻实施《条例》提供了有力指导。

下一步,市药监局将分级分类做好《条例》宣传解读和培训辅导,不断深化药品监管领域相关主体的法治意识、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同时,协调各方压紧压实监管责任与属地管理责任,按照“四个最严”要求,严守药品安全底线、严控质量风险隐患,切实把法治要求转化为履职尽责的实际行动,以严谨作风确保群众用药安全,以法治力量护航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构建与医药创新和产业发展相适应药品监管体系

近年来,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协同推动科技、产业、监管创新,加快构建与医药创新和产业发展相适应的药品监管治理体系,以高效能监管、高能级服务,全力保障高水平安全与高质量发展,一体打造医药创新生态、产业生态与安全生态,在推动市场监管“五大工程”、服务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中善作善成、见行见效。

专项支持政策,发布全国首部《药物研发药学研究质量管理指南》,推动合源生物CAR-T疗法、康希诺13价肺炎疫苗等一批创新药械获批上市,累计10个第三类创新医疗器械成功上市,产业创新生态持续优化。

海美湾”美丽健康平台助力3项新原料入选国家创新指导名录,科技、产业、监管融合不断深化。

筑牢药品安全底线
以系统治理提升监管效能

安全是发展的前提。市药监局以打好保障药品高水平安全“五场攻坚战”为抓手,全面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和监管现代化水平。建立全市统一药品安全风险要素数据库,完善风险分析指标体系,实现风险会商制度化。出台药品经营监管系列规定,开展“清源行动”;全面推进药品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实现全过程可追溯。深化稽查执法改革,在派驻机构专设稽查科室,2025年查办案件1806件,同比增长46.6%,刑行衔接、处罚到人机制落到实处。推动社会共治,组建药品安全志愿者队伍,开展“药安乡村”行动,强化“三医”协同治理,药物警戒与数据共享机制持续完善。加强监管能力建设,新增国家级检查员14名,医疗器械审评能力跃居全国第四,监管队伍专业化水平显著提升。

深化政务服务改革
以作风转变优化营商环境

监管既要有力度,更要有温度。市药监局着力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在津城、滨城实行“一网通办、一窗通办”,许可事项办理时限再压缩20%。创新实施“重点区域、重点平台、重点项目、重点产品”全程陪跑服务机制,面向9个重点区域、7个平台开展政策宣讲,为36家重点企业91个重点产品提供定制化帮扶。建立“政企合作面对面”双月恳谈会制度,出台亲清政商关系“十要十严禁”行为指引,搭建开放式沟通平台,听诉求、解难题、促发展。公共服务平台能级不断提升,中药传承创新转化公共服务平台推动8个项目取得实质进展;高端医疗器械平台吸引160家企业落户;“渤

聚焦关键环节突破
以制度创新释放改革红利

改革是推动发展的根本动力。市药监局紧盯药品审评审批、生产管理、产业服务等重点领域,推动一系列改革试点落地见效,持续降低制度性成本,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在药品补充申请审评中,通过单设部门、增编专人、前置服务,实现审评时限整体压缩70%,发补率为零,有力助推产品加速上市。在生物制品分段生产方面,支持诺和诺德、康希诺等企业实现创新模式落地,相关项目获评天津自贸改革“优秀探索奖”。联合多部门出台生物医药、医疗器械

我市举办“世界计量日”主题活动

以精准计量
筑牢信任根基

日前,由市场监管委主办、国家地震计量站承办的“计量:建立信任的基石”天津市2026年“世界计量日”主题活动举行。各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计量技术机构、中小学生等80余人参加主场活动及实验室开放科普等纪念活动。

主场活动中,市市场监管委发布2026年《天津市计量科技项目名单》,国家地震计量站和市计量院推介了冷原子重力仪和光纤光栅应变传感器测试技术项目。河东区市场监管局、滨海新区市场监管局和市计量院分享了民生计量典型案例。代表们实地参观视频振动台、北斗共视接收机等,深入了解地震专用计量器具的量值溯源过程。

此外,国家地震计量站面向中小学生举办了实验室开放日活动,八个专业实验室集中亮相。在“标准波到人造地震”互动环节,学生们登上大负载低频率振动台,感受标准正弦振动;通过振动台体验、水三相点瓶触摸等互动,将科普融入趣味体验;“云游计量站”线上直播同步进行,地震预警终端电子屏也换上了主题海报,线上线下形成科普合力。

本次活动通过多维度展示与交流,彰显了计量站在构建现代先进测量体系、服务防震减灾战略中的示范和支撑作用,引导群众增强计量意识。

市市场监管委举办“你点我讲”培训

强化法治思维
提升履职能力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持续推进市场监管系统法治建设,切实提升全系统行政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职尽责能力,日前,市市场监管委举办“你点我讲”培训,专题宣讲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基本精神与核心要义。本次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全系统共900余人次参加。

本次培训特邀天津财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委法律顾问、行政执法监督员杨书文教授授课。杨教授紧扣“民法典宣传月”工作要求,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形成提出、重大意义、基本精神及“十二个坚持”核心要义,结合民法典实施与市场监管工作实际,紧扣时事热点问题,系统阐释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政治方向、工作布局、重点任务和现实要求,内容逻辑严密、论述深刻,兼具理论高度与实践指导意义,为参训人员精准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内涵、深化民法典学习运用、推动法治市场监管建设提供有力指引。

参训人员全程专注聆听、认真记录,深入领会核心要义,切实增强依法履职意识。大家纷纷表示,此次培训贴合工作实际,针对性实效性很强,有效夯实法治理论基础。

下一步,市市场监管委将以“民法典宣传月”为契机,持续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常态化开展法治教育培训,引导全系统干部职工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将法治思维贯穿市场监管执法、服务全过程,以高水平法治保障推动市场监管工作高质量发展。

本版撰文 通讯员 金世惠

聚焦民生计量 普及计量知识

市场监管部门多形式开展科普活动

近日,各区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世界计量日”主题宣传活动,广泛普及计量知识,开展免费检定服务,引导群众进一步强化计量意识,把计量惠民落到实处。

滨海新区市场监管局开展计量宣传进企业、进社区、进市场等活动,现场普及计量知识、解答群众咨询,同时提供电子计价秤和血压计等计量器具免费检定服务;联合中石化滨海分公司开展加油机计量误差比对、检定流程科普,围绕新能源产业发展,开展新能源汽车充电机器人、电动汽车充电桩专业计量检测与政策宣讲;组织外卖骑手担任专业宣传志愿者,开展科普宣传和诚信经营提醒,延伸宣传触角;聚焦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制配单位等场所,开展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和监督检查,筑牢民生计量安全底线。

南开区市场监管局走进天津大学附属小学,举办“探秘计量科技,启航科学梦想”主题科普讲座。工作人员以日常场景为切

入点,引导同学们发现生活中的测量差异,直观理解统一标准的重要性。同时通过短片回顾计量发展史,清晰展现“古代计量—近代计量—现代计量”的演变脉络,让同学们感受计量文化的厚重与科技进步的力量。讲座尾声,围绕讲座核心知识点开展抢答擂台,同学们积极参与,在轻松愉悦的氛围中巩固了所学知识。

和平区市场监管局在天兴里小区开展计量惠民进社区主题活动,面对面为居民讲解家用计量器具的日常使用、保养注意事项,并为周边居民、商户提供电子血压计、电子计价秤免费检定服务。开放计量实验室,40余名居民近距离观看计量检定员的标准检定流程,直观了解计量器具的检定过程,近距离认识标准检定砝码。

河东区市场监管局组织召开《电子计价秤型式评价大纲(试行)》等电子计价秤新规宣贯培训会,通过现场演示、案例说明等方

式,向辖区集贸市场、大型商场超市等计量工作负责人讲解电子计价秤更换时间、检定要求及日常注意事项。深入静墅里社区,开展主题宣传活动,现场设立咨询服务台,向居民普及计量法律法规和家用计量器具使用常识,重点解读血压计、电子秤等设备的日常维护与精准测量要点,提供血压计免费检定服务,现场答疑并指导正确使用办法。

河西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君禧华庭社区居委会开展“世界计量日”主题宣传活动。工作人员结合加油机、血压计、电子计价秤等计量器具,介绍计量在保障公平交易、守护健康安全中的重要作用。计量检定人员为居民家用血压计进行准确性检测,并演示“手机变砝码”操作——通过确定随身手机的质量,加贴统一标签,使手机化身简易标准砝码,方便购物时快速判断电子秤是否准确。同时,开展质量认证领域宣传,揭露涉老保健品虚假宣传陷阱,引导居民防范日常消费中的各类风险。



▲河北区市场监管局走进商场,向群众宣讲计量知识,免费提供家用血压计检定校准服务。

▼宁河区市场监管局深入辖区各药品零售企业,对药品、医疗器械储存条件进行细致核查。

严查知识产权侵权行为

京津冀市场监管部门联合发布典型案例

为深入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发展战略,加强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三地市场监管部门紧密合作,积极开展执法协作,成功查办了一批具有代表性的知识产权侵权案件,并于近日公布一批典型案例。

北京市平谷区市场监管局接到平谷区人民检察院违法线索移送函,反映多家电商平台的店铺涉嫌侵犯“平谷大桃”地理标志专用权。经核实,共摸排侵权经营主体12个,涉及京津冀三地11个区、县(市)。京津冀三地市场监管部门充分运用执法协作机制,同一时间对三地相关经营主体开展突击检查。经查,霸州市某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实际经营地位于平谷区)在未获权利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将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平谷+图形”证明商标和“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平谷区人民政府平谷大桃专卖等标识用于包装箱,并在京东平台开设“XX生鲜旗舰店”进行展示销售,其行为已构成侵犯“平谷大桃”地理标志专用权。平谷区市场监

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等相关规定,责令当事人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罚款。

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管局对某公司码头货场进行现场检查,发现当事人在此存放带有“TPCO”注册商标的钢管760根,经天津钢管制造有限公司工作人员逐一辨认,管体上的标识均不是其公司喷涂。经查,当事人购买了一批“TPCO”的API Spec 5CT 10 th J55平端套管,随后将上述钢管运输至河北省沧州市某公司,要求该公司按照当事人提供的标识重新喷涂了以“TPCO”开头的标识,并将代表钢管钢级的J55变成了K55。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五十七条第七项的规定,滨海新区市场监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六十条第二款的规定,责令当事人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侵权商品并处以罚款。

根据商标权利人举报,河北省廊坊市香

河县市场监管局与公安机关成立专案组对某库房进行了联合检查,经查,该场所经营者通过网络视频平台等形式冒充品牌方宣传销售汽车配件,其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已涉嫌犯罪,依据《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有关规定,香河县市场监管局依法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进一步处理。

此次公布的典型案例还包括: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管局查处某商标代理机构以其他不正当手段扰乱商标代理市场秩序案,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管局查处北京某公司侵犯商业秘密案,天津市宁河区市场监管局查处某服装有限公司生产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服装案,天津市蓟州区市场监管局查处某鞋类经营店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休闲鞋案,河北省唐山市市场监管局查处孙某、陈某等人员涉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白酒案,河北省邢台市市场监管局查处某公司涉嫌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自行车配件案。